方城县独树镇人民政府独树镇人民政府唐店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建设项目

成交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方财磋商采购-2026-49

2、采购项目名称：方城县独树镇人民政府独树镇人民政府唐店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6 年 08 月 05 日

5、评审日期：2026 年 08 月 19 日

二、成交情况

<table>
<tr><td rowspan="2">包号</td><td>采购内容</td><td>供应商名称</td><td>地 址</td><td>中标金额</td><td colspan="2">单位</td><td>备注信息</td></tr>
<tr><td rowspan="3">方财磋商采购-2026-49-1</td><td>道路、亮化、排水、公厕、标识牌等分项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td><td>河南众晶崟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td><td>河南省南阳市方城县赭阳街道办事处营坊村 159 号</td><td>3432850.00</td><td colspan="2">元</td><td rowspan="3">评审总得分:84.37 分</td></tr>
<tr><td>序号</td><td>名称</td><td>施工范围</td><td>施工工期</td><td>项目经理</td><td>执业证书信息</td></tr>
<tr><td>1</td><td>方城县独树镇人民政府独树镇人民政府唐店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td><td>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施工</td><td>90 日历天</td><td>李世晓</td><td>豫 241141457203</td></tr>
</table>

		奖补重点村建设项目					

三、评审专家名单

李富玲、闫富泉、徐玉梅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招标代理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规定，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收费金额：36328.00 元

五、中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书面质疑文件应该有质疑内容、法律法规依据及必须附有相关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确切来源依据、单位名称、公章、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否则视为无效质疑，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七、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方城县独树镇人民政府

地址：方城县独树镇人民路6号

项目联系人：柴强

联系方式：1508331186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采购代理机构：南阳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方城县杨集乡康达路建业森林半岛22号楼2单元703

联系人：张震

联系方式：1903727278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柴强

联系方式：15083311869

同意发布

柴强